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沟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5月14日（星期一）14:30-15:3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投资者说明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2018年5月12日披露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预告公告》（2018-041），并于2018年5月14日下午14:30-15:3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网址：<http://sns.sseinfo.com>）召开了投资者说明会，公司总经理许忠良先生，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倪萍女士及独立财务顾问项目负责人出席了本次说明会。参会人员就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了网络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和说明。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答情况

公司对投资者在本次说明会上提出的普遍关心的问题给予了回复，现将相关问题及回复整理如下：

问题 1：请问预收购股权的标的公司，估值大概是多少？

回复：目前公司对本次股权收购标的公司的审计、评估等工作仍在进行中，待审计、评估等事项完成后确定具体的收购方案，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谢谢！

问题 2：何时分红？

回复：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已分配利润 17,400,000 元，在此基础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87,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8,700,00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股本 3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将增加至 113,100,000 股。本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待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具体实施时间请关注公司公告。谢谢！

问题 3：公司终止本次重大事项，就公司发展及以后并购资产有何考虑？公司股票何时复牌？

回复：本次股权收购事宜虽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公司正在继续推进本次股权收购事宜，对标的公司的审计、评估等工作仍在进行中，待审计、评估等事项完成后确定具体的收购方案，并签订正式的股权收购协议。

公司将保持主业稳健增长，各业务板块有序推进；未来公司在立足自身内生增长的同时，将继续利用资本市场寻求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发展机会。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结束后，公司将公告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复牌。复牌时间具体详见公司公告，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 4：请问 2017 年接的项目，现在实施进展如何？

回复：截至 2017 年末，公司及子公司累计签订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2,209,584,757.70 元，目前各项工程正在有序推进。具体经营情况请关注公司定期报告。谢谢！

问题 5：请问公司最近是否在忙着收购把现有业务放的轻了，最近一段时间都没有工程中标公告。

回复：感谢您的关注。公司已中标重大项目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等指定媒体披露，后续中标的重大项目会严格按照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您关注公司相关公告。谢谢！

问题 6：公司 2018 年有没有提升公司业绩的计划？

回复：公司根据发展战略规划，制定了 2018 年度经营计划，主要通过以下五个方面提升公司经营业绩：（1）加强资质和团队建设，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2）立足主业，巩固和拓展工程建设业务市场；（3）稳步推进 PPP 项目的建设，注重项目运营能力的提升；（4）加大创新，明确创新业务发展方向；（5）借力资本市场，为公司做大做强提供保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谢谢！

问题 7：请问公司拟收购的公司与公司如何形成协同效应？

回复：公司与本次收购标的公司之间产生的协同效应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1）正中路桥属于土木工程建筑业，主营业务为城市道路、桥梁、给排水等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本次收购正中路桥的股权有利于实现公司在市场、技术、客户等方面的资源整合优化，实现双方协同发展，巩固及延伸公司的产业链及服务种类，为客户提供更好、更丰富的产品和服务，进一步拓展公司整体业务领域与范围。

（2）正中路桥拥有多项业务资质，尤其是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本次交易完成后将会强化公司承接重大市政园林项目以及大型综合性项目的能力及竞争优势，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发展空间，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

（3）若本次收购顺利完成，将会对公司未来经营规模 and 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增加公司利润增长点，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资产回报率，提升上市公司股东价值。

问题 8： 贵公司的投资者交流工作有待提高，025-83751888 这个电话一问三不知，贵公司的网站企业新闻还停留在 2017 年 11 月，行业资讯还停留在 2016 年 8 月，现在都已经是 2018 年 5 月了。

回复： 感谢您的关注。公司对外披露的投资者联系电话为 025-83751401。公司网站因改版优化，将于近日恢复正常，有关信息将及时更新。谢谢！

问题 9： 请问公司为何将近 2 个月才发现不构成重组？

回复： 公司在停牌期间，聘请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了初步尽职调查，经公司与有关各方初步研究和论证，预估交易金额占公司 2016 年未经审计资产净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该事项构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8 年 4 月 10 日，公司披露了《2017 年年度报告》，营业收入、资产总额、资产净额较 2016 年度均有一定比例增长。且公司对标的资产进行了审计、评估，根据初步结果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十四条关于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规定，公司对本次收购的相关指标进行了计算，计算结果均未超过公司 2017 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资产总额、资产净额的 50%，未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因此本次收购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为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程序。谢谢！

问题 10： 公司股本太小不利于并购和大型项目投标，建议公司在 2018 年中期大比例转增一次股份？

回复： 感谢您的建议。公司将在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未来资金安排、股本结构等因素及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章程》规定的分红承诺，并以实现公司与投资者长期共赢发展理念，在对投资者给予合理回报的基础上，拟定相关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股东回报，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求，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积极执行公司利润分配相关制度，与股东共享公司成长和发展的成果。谢谢！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全部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上证 e 访谈”栏目（网址：<http://sns.sseinfo.com>），感谢广大投资者积

极参与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并对各位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发展的关注和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14日